

证券代码：873390

证券简称：中延菌业

主办券商：金圆统一证券

福建省中延菌菇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营运中心下堡路 168 号台商总部大厦 1102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姗瑜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0,930,23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上披露的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6)、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930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930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

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930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，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，形成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930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经营目标，编制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930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经营的稳定及可持续发展，公司拟定不进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930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，工作勤勉尽责，能够严格依据现行法律、法规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做出客观、公正的审计，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水平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任期限为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930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上

披露的《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80,930,23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出席会议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志强、李北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与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福建省中延菌菇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省中延菌菇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福建省中延菌菇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6 日